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以下有關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債券（債券代碼：122395）的文件已經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http://www.sse.com.cn>）：

1.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關於“15富力債”公司債券票面利率調整的公告
2.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關於“15富力債”公司債券回售實施辦法的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中文版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思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先生、張力先生、周耀南先生及呂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及李海倫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爾城先生、吳又華先生及王振邦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2777.HK  
债券代码：122395

证券名称：富力地产  
债券名称：15 富力债

##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5 富力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根据《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2015年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本公司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205个基点，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7.00%。

2、根据《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为保证本公司此次行权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2015年7月13日至2018年7月12日）票面利率为4.95%，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本公司选择将票面利率上调205个基点，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8年7月13日至2020年7月12日）票面利率为7.0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45-54楼

联系人：胡杰、李文昌

电话：020-38882777

传真：020-38332777

2、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联系人：张晓斌、常梦缙、陆遥、钟栋、易昌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富力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2777.HK  
债券代码：122395

证券名称：富力地产  
债券名称：15 富力债

##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5 富力债”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根据《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为保证本公司此次行权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本期债券回售代码：182169                      回售简称：富力回售

2、回售登记期：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6月22日。

3、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4、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5、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6、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8年7月13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7、发行人将于2018年7月13日后，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注销。

## 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杰、李文昌

电话：020-38882777

传真：020-38332777

2、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晓斌、常梦缙、陆遥、钟栋、易昌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富力债”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4日